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碚）环准〔2021〕033号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碚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国石油澄江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

申报的建设项目位于重庆市北碚区澄江镇运河村大石头，主要建设内容为更换双层油罐（柴油储罐扩容至 30m^3 ）及双层管线，建设防渗罐池，更换加油罩棚及加油机并新建三段式隔油池及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等，共3个双层储罐，其中92#汽油储罐 $20\text{m}^3 \times 1$ 个，95#汽油储罐 $20\text{m}^3 \times 1$ 个，0#柴油储罐 $30\text{m}^3 \times 1$ 个。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审批如下：

一、原则同意重庆港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编写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该项目在建设、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出的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营运期间卸油、加油废气经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排放，通过采用采用自流卸油和密闭卸油方式、油罐埋地设置、预留三次油气回收位置设置等方式，确保罐区通气立管处监测

点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浓度限值,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生化池臭气经专用管道引至站区内绿化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的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

(二) 废水污染治理措施

营运期地面清洁废水和初期雨水经收集后进入三段式隔油池隔油处理,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分别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后经西侧溪沟排入璧北河,最终汇入嘉陵江。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营运期通过选用先进低噪设备,加强站内管理、加油站进出口设置禁鸣及减速标志等措施,确保北侧场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场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营运期油罐和加油机检修废物、清罐废物、油泥等危险废物集中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五)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设置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落实各项防渗要求,完善相关防腐蚀、防泄漏和泄漏监测设施。定期对重点区域、

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设置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建立地下水环境监测管理制度。油罐区设置地下水跟踪观察井 1 个，按《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要求定期监测。

（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油站配备有灭火毯、消防砂、灭火器等，对工作人员进行消防培训，油罐区进行防渗处理，加油站内设立禁止吸烟、禁止打手机的警示牌，严格禁止站内明火、电焊等作业，加油软管设拉断截止阀；加强员工的安全技术培训，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修订工作。

（七）总量指标

水污染物：COD：0.041t/a、NH₃-N：0.006t/a

大气污染物：VOCs:1.06t/a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正式生产。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

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送：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北碚区澄江镇人民政府，重庆港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